

证券代码：874595

证券简称：中塑股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认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核心技术人员认定的审核情况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定刘显勇、王忠强、谭善兴、何迎新为核心技术人员。具体审核情况如下：

（一）2025年8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显勇、王忠强、谭善兴、何迎新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二）2025年8月5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8）。2025年8月5日至2025年8月15日，公司将董事会提名的刘显勇、王忠强、谭善兴、何迎新4名核心技术人员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集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提出的异议。

（三）2025年8月15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提名认定情况发表意见：本次提名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未发现存在虚假、不符合实际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认定刘显勇、王忠强、谭善兴、何迎新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并同意将《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

（四）2025年8月15日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了《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议案》。

（五）2025年8月20日，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议案》，同意认定刘显勇、王忠强、谭善兴、何迎新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二、备查文件

- （一）《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 （四）《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